



「華夏盃®」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3

(香港賽區) 初賽 比賽詳情

一、比賽對象： 於 2022 – 23 學年 在香港註冊中小學 就讀
小學一至六年級 或 中學一至三年級 之學生

二、比賽日期 及 時間：

小一級 及 中學組：2023 年 1 月 7 日 (星期六)

	小一級	中一級	中二級	中三級
時間	13:00 – 14:00	16:45 – 18:00	14:45 – 16:00	14:45 – 16:00

小二級 至 小六級：2023 年 1 月 8 日 (星期日)

	小二級	小三級	小四級	小五級	小六級
時間	09:30 – 10:30	11:15 – 12:15	13:30 – 14:30	15:15 – 16:15	17:00 – 18:00

實際安排可能會因應參賽人數而稍作變更，請留意比賽網站公布，一切以准考證為準

如因疫情問題，初賽有機會改為線上比賽模式

三、比賽地點： 地點將由籌委會按參賽者所屬學校的區域作安排，參賽者不得異議。
因應實際參賽人數，比賽地點或會多於一個，地點將以准考證為準。

四、參賽及網上評估費用：費用全免(如於截止日期過後報名，本會將另行收取行政費港幣 200 元正)

五、參賽資格：學生先自行報名，老師後選校隊代表

- I) 個人參賽：由校方、家長或監護人推薦學生自由參賽並通過網上評估，所得分數並不會計算在團體成績內。
- II) 校隊代表：由校方於報名截止後登入系統揀選 每級最多 4 名學生，所得分數將同時計算在團體成績內。

六、比賽報名 及 截止日期：

網上報名： 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 (星期五) 或以前
透過比賽網頁 www.hkmo.com.hk 進入
個人參賽網上報名系統報名。
由本年度開始只接受網上報名



※ 若資料不齊者，本會有權取消學生的參賽資格。

===== 由於比賽場地有限，每級均設有參賽人數上限 =====
===== 如未能在截止日期前報名，本會有權拒絕接受報名 =====

七、比賽規則：

- I) 參賽者必須按照就讀學校之年級參賽，違者將被取消資格。
- II) 比賽以筆試形式舉行，試題語言為繁體中文。
參賽者須於限時（小學組：60 分鐘、中學組：75 分鐘）內完成試卷，不設時間獎勵。
全卷共 20 道填充題，每道題只需填寫答案，不需填寫步驟。
第 1 至 10 題每題 5 分，第 11 至 20 題每題 7 分，總分 120 分。
- III) 參賽者須獨自完成試題，期間不得與其他參賽者交談。
- IV) 如非特殊情況並事先取得本會許可，參賽者不能提早交卷或離場。
- V) 參賽者須帶備學生證 或 學生手冊 供監考人員於比賽期間核實身分。
- VI) 參賽者須自行帶備書寫工具（如黑色、藍色原子筆或鉛筆等），大會將不設借用有關工具。
- VII) 於比賽期間，參賽者必須關掉所有通訊工具。
- VIII) 於比賽期間，參賽者不得使用任何輔助計算工具。
- IX) 於比賽期間，參賽者只准使用本會提供之草稿紙。
- X) 參賽者須把答案填寫在本會提供之答題紙，否則將不予評分。
- XI) 本會對比賽中所有爭議有最終決定權。

八、比賽獎項：

	獎項	計算方法（見註 I）	將獲頒發
團體獎項	小學團體成績獎	計算小學各級團體成績總和	冠軍、亞軍、季軍、殿軍獎盃
	中學團體成績獎	計算中學各級團體成績總和	冠軍、亞軍、季軍、殿軍獎盃
	分級團體總冠軍 （小一至中三共九級）	計算該年級的團體成績	冠軍獎盃
個人獎項	一等獎	最多佔該年級參賽人數之首 10% 且考獲分數高於二等獎之最高分數	獎狀
	二等獎	最多佔該年級參賽人數之次 20% 且考獲分數高於三等獎之最高分數	獎狀
	三等獎	最多佔該年級參賽人數之次 30% 且考獲分數達到指定分數	獎狀

「華夏盃®」初賽 並不設 個人賽 狀元獎 及 特等獎
晉級賽 及 全國總決賽 設個人賽 狀元獎 及 特等獎

註 I： 團體成績計算方法：計算每年級 4 名校隊代表的參賽者之總分。

九、晉級說明

本輪初賽獲得個人獎項的學生均有資格參加於 2023 年 3 月 18 - 19 日舉行的「華夏盃®」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3（華南賽區）晉級賽；在晉級賽獲得個人獎項的學生將有資格代表香港參加於 2023 年 5 月 14 日（暫定，視乎當時的社會及衛生情況）在中國深圳舉行的「華夏盃®」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3 全國總決賽。（詳情可參考後頁註 II 晉級制度）

十、交流賽事：

在晉級賽獲得個人獎項的學生將有資格代表香港參加 於 2023 年 8 月（暫定，視乎當時的社會及衛生情況）舉辦的「華夏盃®」海外交流賽，詳情請留意本會最新消息。

十一、參賽確認：

准考證可於 2022 年 12 月於網上下載。

十二、成績公布：

比賽成績將於 2023 年 1 月 17 日由比賽網頁 <https://www.hkmo.com.hk> 公布。

十三、獎項發布：

獲得團體獎項的學校將獲邀派代表出席於 2023 年 5 月下旬舉行的頒獎典禮（地點待定），以領取團體獎項。而獲得個人獎項的參賽者，本會將不論參賽者的報名方式，一律通知參賽者所屬學校於 2023 年 6 月上旬代為領取獎項。

十四、比賽特別安排（如有）：

若比賽受到疫情影響，為顧及學生安全，「華夏盃[®]」全國數學奧林匹克邀請賽 2023（香港賽區）初賽將以線上模式進行比賽。

十五、監察委員會名單：

黃榮烈	博士	亞洲國際數學奧林匹克聯合會榮譽會長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會長
葉朱慶	先生	「華夏盃 [®] 」（香港賽區）比賽組委會主席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主席
陳捷貴	太平紳士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李華清	博士	香港工程及科技學會電子及通訊組技術顧問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周嘉明	博士	香港資訊及系統協會主席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楊定邦	先生	香港資優教育教師協會主席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賴永春	先生	瑪利諾中學校長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李石椿	先生	香港冰壺協會會長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巫宗霖	先生	臺灣觀光局駐東南亞辦事處主任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林明毅	先生	中華海峽兩岸金融產業發展協會理事長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譚偉明	博士	香港中文大學 教育行政及政策學系 名譽專業顧問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顧問
王文廣	博士	亞洲國際數學奧林匹克聯合會 秘書長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 副會長
周家衡	先生	華夏盃組委會命題委員會副主任 香港數學奧林匹克協會課程總監

所有資料以 <https://www.hkmo.com.hk> 發布為準，如有更改，恕不個別另行通知